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IG MEDIA GROUP LIMITED

天下媒體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67)

股東特別大會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股東已於二零零九年七月十七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批准(i)該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及(ii)更新計劃授權上限之普通決議案。

謹此提述天下媒體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六月十日刊發之公告(「該公告」)及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刊發之通函(「該通函」)，內容有關該協議及更新計劃授權上限。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東特別大會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股東已於二零零九年七月十七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日期為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之普通決議案。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本公司合共有12,500,000,000股已發行股份，該數目亦為賦予股東權利可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決議案之股份數目。概無股東須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放棄投票或僅投反對票。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時捷有限公司擔任股東特別大會上就點票之監票員。

普通決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詳情如下：

普通決議案	股份數目 (%)	
	贊成	反對
1. 批准該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	6,215,640,020 (100%)	無 (0%)
2. 批准更新有關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之上限至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已發行股份數目之10%	6,215,420,020 (99.996%)	220,000 (0.004%)

由於贊成決議案之票數超過50%，故上述決議案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獲正式通過。

承董事會命
天下媒體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李鴻榮

香港，二零零九年七月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

李鴻榮先生(執行董事)
 唐慶枝先生(執行董事)
 Yap, Allan 博士(執行董事)
 卓伍先生(執行董事)
 林建球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馮永強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羅國樑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曉榮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告(各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1)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成分；(2)並無遺漏任何事實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內容產生誤導；及(3)本公告內表達之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之考慮後方作出，並以公平合理之基準和假設為依據。

本公告在刊登之日起計將在創業板網站 www.hkgem.com 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內最少保存七日。